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经全体独立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李军担任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并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全体成员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本着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对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我们同意将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备证券服务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期间，一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公司与股东利益；续聘审议程序合法、合规，鉴于天健已多年执行本公司年度审计业务，一直以来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服务，为此我们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

与会委员签署：

李军

徐建妙

_____ 张惜丽

张惜丽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

与会委员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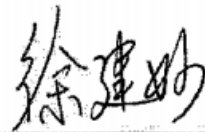
李军

徐建妙

张惜丽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

与会委员签署：



李军

徐建妙

张惜丽